臺南市 105 學年度國小創造力資優教育方案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

壹、依據:臺南市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辦理多元資優教育方案獎勵補助要點

貳、目標:

- 一、呈現本市推動創造力資優教育方案教學成果。
- 二、推廣本市創造力資優教育辦學成效。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新市區新市國小、安平區新南國小、億載國小

肆、參加對象:

- 一、承辦本市國小創造力資優方案學校之相關教師。
- 二、通過本市 104、105 學年度國小創造力資優方案鑑定,接受新市國小、新南國小、億載國小創造力資優方案服務之學生及家長。
- 三、對本市創造力資優方案有興趣之教師與一般民眾。

伍、活動內容:

- 一、時間: 106年8月26日(星期六)上午8時00分至12時30分。
- 二、地點:臺南市安平區新南國小視聽教室(臺南市安平區怡平路 6 號)
- 三、發表會流程:

時間	內容	負責單位講師或發表者	備註
8:00~8:08	參與師生報到	新市國小團隊	會議大樓二樓
8:08~8:40	參與師生彩排	口頭發表學生	每組4分
8:40~9:00	來賓報到	新市國小團隊	會議大樓二樓
9:00~9:05	介紹長官、貴賓	新市國小校長	視聽中心
9:05~9:20	長官致詞	國教署、教育局長官 新市國小張瓊文校長	視聽中心
創造力資優成果發表(引言人:陳君瑜教授 [,] 主持人:特教中心陳沅主任)			
09 : 20~10 : 08	Section 1 發表	S ₁ -1(新市), S ₁ -2(新南) S ₁ -3(新市), S ₁ -4(億載)	視聽中心
10:08~10:18	Section 1 討論	S ₁ -1, S ₁ -2, S ₁ -3, S ₁ -4	視聽中心
10:18~10:30	中場休息時間		視聽中心外走廊
10 : 30 ~10 : 54	Section 2 發表	S ₂ -1(新南), S ₂ -2(新市),	視聽中心
10 : 54 ~11 : 04	Section 2 討論	S ₂ -1, S ₂ -2	視聽中心
11:04~11:28	Section 3 發表	S ₃ -1(新市), S ₃ -2(億載)	視聽中心
11 : 28~11 : 38	Section 3 討論	S ₃ -1, S ₃ -2	視聽中心
11:38~12:30	講評(陳君瑜教授、陳逸謙教授、楊育修執行長)		

◆ 每組發表時間 10 鐘之內,換場與準備 2 分鐘。

◆ 為利流程進行·9 分鐘時將按鈴一次·提醒發表團隊儘快結束發表·10 分鐘時按鈴二次· 提醒發表團隊結束發表。

陸、預期效益:

- 一、透過成果發表提供創造力資優方案學生展現學習成果之舞臺。
- 二、藉由成果發表提供創造力資優方案學生小組合作學習之機會。
- 三、透過校際成果發表提供不同學校創造力資優方案師生互相觀摩、交流與學習之管道。

柒、經費:由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支應。

捌、獎勵:依據「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核實辦理。